

#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第 1840 号建议的答复

晋能源议函〔2024〕36 号

王珍代表：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支持建设忻保雄绿色能源经济廊道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山西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上作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主动融入国家重大区域战略，强化与京津冀联动发展，推动忻保雄绿色能源廊道建设。忻州市是我省绿色能源大市，发展新能源产业具有明显的区位优势、资源优势和产业优势。省能源局积极支持忻州市风电、光伏发电及新能源产业链的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忻州市全力打造培育形成初具规模的新能源产业集群。一道新能源科技（忻州）有限公司总投资 60 亿元建设 14GW 光伏电池生产基地项目已投产，满产后将形成年产值 160 亿元。在单晶硅棒环节，江西沐邦高科总投资 40 亿元的 20GW 单晶硅拉棒项目正在开工筹建中，预计达产后将形成年产值 80 亿元。在储能电池环节，山西新能汇通双碳产业园有限公司一期 2.5 万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项目预计今年投产，项目达产后将形成年产值 10 亿元。截至 2024 年 4 月底，忻州市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装机达

到 1093.78 万千瓦、占比 59.17%，其中风电 527.61 万千瓦、占比 28.54%，光伏 260.4 万千瓦、占比 14.09%。

## 一、在新能源指标方面

在碳达峰碳中和背景下，“十四五”期间，风光发电进入平价（无补贴）时代、跃升式发展阶段，国家政策调整为考核各年度可再生能源消纳责任权重（全社会用电量中可再生能源电量占比），各省据此确定本省年度最小新增风电光伏装机规模。近几年，省能源局综合考虑电网消纳能力、可再生能源消纳责任权重目标等因素，制定风光发电保障性并网项目建设工作方案，逐年组织有序发展。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部署，优化营商环境，着力破除新能源及抽水蓄能开发领域各种形式的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清理影响生产经营成本和生产经营行为等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做法，国家在 2023 年开展了新能源及抽水蓄能开发领域不当市场干预行为专项整治。根据全国统一大市建设有关要求，目前无法以行政手段配置新能源建设指标。

## 二、在能耗指标方面

**一是调整能耗指标政策。**2021 年底以来，国家实行“严格控制能耗强度，合理控制能耗总量”，不再向各省下达能耗总量控制目标的能耗双控制度。按照国家对能耗双控的最新要求，我

省也紧跟国家政策要求，不再向各市下达能耗总量控制目标，所谓“能耗指标”的概念并不存在。

**二是优化项目能耗替代政策。**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的通知》(厅字〔2021〕12号)、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山西省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行动方案》(厅字〔2021〕49号)、省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印发〈山西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2试行版)〉的通知》(晋发改资环发〔2022〕428号)、省能源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工作的通知》(晋能源节能发〔2022〕335号)要求，新上产能饱和的“两高”项目用能需满足能耗替代要求。数据中心、储能、现代煤化工项目不属于我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无需实施能耗替代。

**三是全力做好能耗要素保障。**我们对有关政策进行了一系列调整，实施分类节能审查措施，对重点培育的产业项目，实行先进性审批和标杆性审批；细化能耗替代范围，将实施能耗替代的项目范围精准确定为产能饱和的“两高”项目；创新能耗替代模式，增加“存量替代、节约替代、奖励替代”等多种能耗替代方式，将年度节约的能耗量全部返还各市用于重大项目的能耗替代，破解能耗替代难题。

### 三、在外送通道建设方面

**一是充分发挥已建河曲-保定500千伏通道作用。**“西电东

送”通道调整工程将于 2024 年建设完成。届时，原河曲—保定 500 千伏通道变为“点对网”外送通道，神头二电厂 3 号、4 号机组（ $2 \times 50$  万千瓦）、宁武电厂（ $2 \times 35$  万千瓦）、崇福电厂（ $2 \times 35$  万千瓦），共计 240 万千瓦电源将直接送入河北保定。

**二是加快谋划忻州到保定 500 千伏北、南两通道建设。**按照国家能源局《“十五五”能源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国能发规划〔2024〕28 号）有关工作安排，2024 年年底前组织开展前期重大问题研究，形成国家综合能源规划及分领域能源规划基本思路。根据山西省电力平衡分析结论，“十五五”期间我省电力平衡存在较大缺口。鉴于外送通道规划布局的决策权在国家，省能源局将按照国家统一安排和要求，在确保省内电力安全稳定供应的基础上，结合我省常规电源和新能源发展实际，积极开展新增外送通道论证工作，争取忻州到保定外送通道纳入国家规划。

### **三、在提升太行山区新能源并网消纳能力**

为提升太行山区新能源并网消纳能力，省能源局着力完善网架结构，持续加大变电站规划布点力度，积极推动电力基础设施建设。一是积极开展项目纳规工作，将古城、五台山等 2 座 110 千伏变电站纳入我省“十四五”电网规划。二是加快推动项目建设，推进在建的 220 千伏蒋坊输变电工程及 110 千伏接续线工程。项目建成后将为县城城区、五台山景区新能源并网提供容量支撑。

非常感谢您关心支持我们工作！您的建议我们也会在今后工作中继续予以关注。

山西省能源局

2024年5月27日